

【区域经济理论】

# 基于自主知识体系构建的区域协调性均衡 发展理论内核与评估体系\*

成长春 叶磊 杨风华

**摘要:**为回应中国区域发展从“非均衡赶超”向“协调性均衡”转型的重大实践需求,并试图超越传统区域经济学理论的解释局限,基于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关于“优化区域经济布局,促进区域协调发展”的战略部署要求,系统重构了“区域协调性均衡发展”的理论内核并创新其评估体系。在理论层面,突破“趋同—分化”的二元对立范式,构建了以“制度赋能、要素升级、动态均衡、协调发展”为核心逻辑的分析框架,阐释了“非均衡→协调干预→协调性均衡”的中国路径。在评估体系层面,建立了包含均衡度、协调度与融合度的多维动态评估体系,并采用熵权—TOPSIS—空间计量模型进行综合测度。以长江经济带110个城市为对象的实证研究表明:区域发展呈现显著的东高西低梯度格局,制度干预与新要素驱动效应明显,但上游地区在生态—发展—民生协同方面仍面临深层制约。本研究希冀通过理论重构与实践创新的双向互动,为阐释中国区域经济发展治理提供学理支撑,并在治理层面创造一种新型区域关系范式。

**关键词:**区域协调性均衡发展;理论内核;评估体系;新质生产力;中国式现代化

**中图分类号:**F129.9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2095-5766(2026)01-0035-14 **收稿日期:**2025-11-17

\***基金项目:**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大项目“新时代实施区域协调发展战略研究”(22ZDA054)。

**作者简介:**成长春,男,南通大学江苏长江经济带研究院院长兼首席专家,教授,博士生导师(南通 226019)。

叶磊,男,南通大学地理科学学院副教授,硕士生导师,通讯作者(南通 226019)。

杨风华,男,南通大学江苏长江经济带研究院执行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南通 226019)。

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明确提出:“优化区域经济布局,促进区域协调发展。发挥区域协调发展战略、区域重大战略、主体功能区战略、新型城镇化战略叠加效应,优化重大生产力布局,发挥重点区域增长极作用,构建优势互补、高质量发展的区域经济布局和国土空间体系。”这一战略部署既回应了新时代我国区域发展的现实需求,也为区域经济学理论创新提供了根本遵循。当前,中国区域发展战略正经历着一场深刻的历史性转型。改革开放以来,以“让一部分地区、一部分人先富起来”为特征的非均衡赶超模式,在成功激发经济增长动能的同时,也带来了显著的城乡差距、区域极化与空间失衡

(林凌等,2000)。进入新时代,国家发展战略重心已从“效率优先”转向“兼顾公平与效率”,持续深入推动区域协调发展已成为构建新发展格局、实现中国式现代化的内在要求与核心路径(罗琼,2024)。与此同时,全球科技革命与产业变革浪潮正以前所未有的力度重塑区域经济发展的底层逻辑。数字经济与新质生产力的崛起深刻改变了传统生产要素的流动性与配置方式,淡化了地理距离的约束,增强了知识的溢出效应,为后发地区实现“换道超车”提供了技术可能(宋晓晴等,2025;刘奎兵等,2025)。据此,在传统“核心—边缘”结构正逐渐被“网络化、多中心、嵌套式”的新型空间关系所替代

的背景下(王钊等,2018),如何突破传统理论框架的局限,构建契合中国实践的区域协调性均衡发展理论体系,并建立科学有效的评估体系,成为当前区域经济学领域亟待解决的核心命题。

面对中国波澜壮阔的区域发展实践,源于西方工业化进程的传统区域经济理论越来越显露出其解释力的局限性与语境的不适配性。现有研究在评估区域发展状态时,多依赖人均GDP、经济增长率等单一经济维度指标,或虽构建了综合指标体系,却普遍存在对“协调性”的内涵挖掘不足和缺乏对“协调性”和“均衡性”相互关系的考察两大缺陷。基于上述理论缺口与实践需求,本文的核心研究问题聚焦两个维度:一是如何重构以“区域协调性均衡发展”为核心内涵与本质特征的理论分析框架,既要积极吸纳西方区域经济理论的合理成分,又要充分嵌入和彰显中国区域发展的制度背景与发展阶段特征,厘清“协调”与“均衡”的内在逻辑关系,阐释数字经济、新质生产力影响区域协调性均衡发展的作用机制;二是如何建立兼具学理逻辑与实践价值的区域发展评估体系,突破现有评估的维度局限与静态特征,构建包含经济、社会、生态、空间等多维度的动态评估框架,并形成可借鉴、可操作的政策工具包。

## 一、理论演进与范式比较

国外区域经济理论对“协调”与“均衡”的认知,伴随着全球经济格局变迁与区域发展实践需求,经历了从静态均衡到动态非均衡再到多维度动态协调与系统协同的理论演进过程。但其理论框架与分析逻辑始终难以完全适配中国区域发展的制度环境与生动实践。本部分通过系统梳理国内外相关理论的演进脉络,明晰其学理贡献及认知局限,从而为厘清区域协调性均衡发展的理论创新价值奠定基础。

### (一)国外相关理论演进:从静态均衡增长到非均衡增长

19世纪末至20世纪中期,以新古典经济学为理论基础的静态均衡增长理论成为区域经济研究的主流范式。该理论以索洛(Robert M. Solow)、斯旺(Trevor W. Swan)等学者构建的新古典增长模型为经典代表。其核心假设包括:生产要素(资本、劳动)的边际报酬递减、规模报酬不变、完全竞争市场

以及生产要素在区域间可自由流动(吴易风,2000; Ben-David et al., 2003; Boianovsky et al., 2009; Ball et al., 2023)。马歇尔(Alfred Marshall)的“外部经济理论”强调产业集聚带来的规模效应,认为市场机制会引导要素在区域间自由流动,最终实现区域发展的均衡状态(Keynes, 1924);索洛(Robert M. Solow)与斯旺(Trevor W. Swan)则进一步指出,资本边际报酬递减规律将推动落后区域追赶发达区域,区域发展差距会随时间自发收敛(Solow, 1956; Swan, 1964)。该理论将“均衡”等同于“要素配置均衡”与“经济增长均衡”,却忽视了区域间初始条件差异(如自然资源禀赋、基础设施水平、人力资本存量)对均衡收敛的制约,且其“完全竞争”“信息对称”的假设与现实区域发展的非完美市场环境存在显著脱节(林毅夫,2002)。更重要的是,静态均衡理论仅关注经济增长维度的“均衡性”,对生态环境保护、公共服务均等化等“协调性”目标缺乏理论关照,且该理论过度强调市场机制对区域发展差距的自发收敛作用,但上述严苛假设与中国转型经济体的制度环境、区域异质性存在显著脱节,无法解释我国东中西部在发展动能、产业结构上的结构性差距。

20世纪中期至80年代,非均衡增长理论逐步取代了静态均衡理论,成为区域经济研究的核心范式。佩鲁(François Perroux)提出的“增长极理论”认为,经济增长并非在所有区域同步发生,而是首先集中于具有创新能力的“增长极”(如中心城市、优势产业),再通过“极化效应”(要素向增长极集聚)与“扩散效应”(增长极带动周边区域发展)影响区域发展格局(Perroux, 1955);缪尔达尔(Gunnar Myrdal)的“循环累积因果论”进一步指出,极化效应往往先于且强于扩散效应,可能导致“核心-边缘”结构固化,加剧区域发展差距(Myrdal, 1974);赫希曼(Albert O. Hirschman)的“涓滴效应”与“极化效应”理论则强调,政府可通过政策干预强化扩散效应,推动区域发展从非均衡向均衡过渡(Hirschman, 1982)。尽管上述观点都强调了政府干预(“涓滴效应”或“淋下效应”)的必要性,但其核心逻辑仍是将“非均衡”视为发展的前提与常态。其对“均衡”的目标设定较为模糊,未能提供一套促使“非均衡”向更高层次“均衡”跃迁的有效治理框架。

### (二)国内相关研究进展:从理论探索到实践应用与国外理论的演进路径不同,中国区域发展的

理论探索始终与国家区域发展的战略实践紧密互动。面对转型发展中出现的区域差距问题,国内学者在引进西方理论的同时,更致力于构建具有中国特色的解释框架。

在理论体系构建方面,国内学者基于中国区域发展的本质特征和动态演进规律,逐步形成了具有中国特色的区域发展理论框架(杨承训,2017;武英涛等,2019;吴雨星等,2021;刘嗣方,2024)。例如,魏后凯提出的“新区域经济学”构想,倡导打破经济学与地理学学科壁垒,强调制度、文化、技术等多元因素对区域发展的影响,将区域发展置于“全国统一大市场”与“全球价值链”双重背景下,强调区域协调发展需实现“要素市场一体化”“产业布局合理化”“公共服务均等化”“生态环境共保共治”四大目标,其理论成果为中国区域发展研究提供了更为综合的视角(魏后凯,2024)。孙久文系统阐释的“中国式现代化区域经济学”,则明确将区域发展置于中国式现代化的宏大叙事下,强调区域协调均衡发展需兼顾“效率”与“公平”,既要发挥各区域比较优势推动经济增长,又要通过政策干预缩小区域发展差距,其理论框架首次将“中国式现代化”目标嵌入区域发展研究,明确了区域协调均衡发展的政治属性与社会属性,为理解区域协调性均衡发展的战略价值提供了元理论支撑(孙久文,2025)。此外,众多学者围绕区域协调均衡发展(亦有均衡协调发展的提法)的内涵界定展开讨论,学者们普遍认同,它已超越简单的GDP趋同,是一个涵盖经济发展、社会共享、生态环境、空间治理等多维度的综合性概念(张敦富等,2001;孙海燕等,2008;薄文广,2011;贾若祥等,2025)。

在影响因素研究方面,国内学者亦得出了诸多结论。从要素层面看,学者们普遍认为,人力资本、物质资本、技术创新、数据要素的跨区域流动是影响区域协调性均衡发展的核心因素——人力资本向发达区域集聚可能加剧区域发展差距,而数据要素的跨区域流动则可突破地理空间限制,为落后区域提供“后发赶超”(钟文等,2021;楚旋等,2023;刘晶等,2025);从制度层面看,“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区域协同治理新机制(如京津冀协同发展领导小组、长三角区域合作办公室)、财政转移支付制度是推动区域协调性均衡发展的关键制度安排,其中“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可破除

地方保护主义与市场分割,促进要素自由流动(周泽红等,2024);从政策层面看,区域协调发展战略、区域重大战略、乡村振兴战略、主体功能区战略等对区域协调发展具有显著引导作用,例如乡村振兴战略通过提升农村地区基础设施与公共服务水平,有效缩小了城乡发展差距(安树伟,2025;孙久文等,2025)。

### (三)国内外关于区域发展理论异同

西方区域经济理论自诞生以来,始终围绕“均衡”与“非均衡”形成二元对立的分析范式,但其静态化假设与单一化目标导向,难以适配中国区域发展的动态性与复合型需求(安虎森,2023)。而改革开放以来中国区域发展的伟大实践,特别是新时代以来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建设、长三角一体化等区域重大战略的深入推进和区域协调发展战略的系统集成,对上述二元对立的传统范式提出了根本性质疑。这些实践表明,区域发展并非是在“静态均衡”与“非均衡分化”之间做单选题,必须跳出“均衡—非均衡”的狭隘视域,而立足于作为中国式现代化之空间响应的崭新视域,服务于新时代高质量发展的战略任务和战略需求,更加侧重于促进区域协调发展的各种良性互动关系的分析研究。

这便揭示出一个更为复杂的“非均衡→协调干预→动态均衡”的演进逻辑。其核心在于:承认非均衡的阶段性——尊重不同地区在资源禀赋、发展阶段上的客观差异,将其视为分工与合作的基础,而非必须即刻消除的弊端;强调协调干预的关键性——依靠战略性规划与制度创新(如生态补偿、财政转移支付、跨域共建园区等),统筹协调区域发展所面临的各级各类、各种各样的结构性、功能性、矛盾性关系,主动引导资源要素合理流动、产业有序转移、功能优化布局,化解市场失灵,加速扩散效应,抑制极化效应的负面影响;追求动态均衡的目标性——将“均衡”定义为一个随着发展水平提升而不断演进的动态目标,其内涵从早期的经济总量均衡,逐步拓展至人均收入、公共服务、环境质量等多维福祉的趋同与空间正义,是一种螺旋上升的、更为包容与共享的平衡状态。这一演进逻辑,实现了对传统理论范式的创新性突破,将区域发展理论从静态、被动、单一的语境中解放出来,转向了动态、能动、综合的新范式(见表1)。

表1 国内外关于区域发展理论异同点凝练

比较维度	国外区域发展理论	国内区域发展理论	差异点分析
理论起源与背景	源于西方发达经济体的发展实践,是对市场经济条件下区域发展规律的总结。	源于中国转型发展期的实践,与国家战略紧密互动,旨在解决中国特定制度环境下的问题。	理论生成的背景和要解决的核心问题不同。国外基于成熟市场经济,国内基于转型中的超大经济体。
核心目标	早期追求经济效率(均衡或增长),近期拓展至包含社会公平、空间正义等多元价值。	明确强调兼顾效率与公平,服务于中国式现代化的宏大目标,具有鲜明的政治属性和社会属性。	国内理论的目标与国家战略结合更紧密,目标设定更综合、更明确。
对“均衡”的认知	从静态要素均衡(新古典)到承认动态非均衡(增长极等)是常态,近期对“均衡”的理解扩展到社会福利层面。	认为“均衡”是协调发展的目标,是一种综合性、动态的均衡,涵盖经济、社会、生态、空间等多维度,而非简单的GDP趋同。	国内理论对“均衡”的定义更全面、更系统,且视为一个需要主动干预实现的积极目标。
对“协调”的认知	早期协调机制依赖于市场的“扩散效应”或“涓滴效应”,是一个线性的、近乎被动的经济过程。近期已提升至社会包容与空间正义的伦理高度。	“协调”是一个主动的、多维度的治理过程。不仅包括经济互动,更强调通过制度设计(如统一大市场、协同治理机制)和政策干预(如重大区域战略)来实现全方位的协同发展。	国外理论后期偏重价值倡导,国内理论则更侧重于可操作的治理框架和实现路径。
政策导向	理论(尤其是后期)批判性强,但操作性较弱,缺乏系统性的量化工具和实现路径。强调政府干预的必要性,但具体如何干预论述不足。	实践与应用导向极强。理论构建与政策设计紧密结合,明确提出了一系列关键的制度安排(如转移支付、协同机制)和政策工具(如乡村振兴、主体功能区战略),指导性非常明确。	国外理论长于解释和批判,国内理论长于指导实践和提供解决方案。
与现实的适配性	其理论框架基于西方语境,与中国的制度环境、发展阶段和实践特征存在显著脱节,解释力和指导性有限。	完全根植于中国国情和发展实践,旨在解决中国的具体问题,因此与中国的制度环境高度适配。	国外理论是“舶来品”,存在水土不服;国内理论是“本土解决方案”,针对性强。

资料来源:作者整理。

#### (四)中国情境下的理论创新:区域协调性均衡发展提出的背景与意义

就其诞生背景而言,该理论深刻植根于中国独特的大国国情:一是区域内外地理环境、资源禀赋、发展阶段等的显著差异性,决定了不可能追求绝对均衡;二是中国共产党的坚强领导以及“全国一盘棋”的集中统一领导,确保了区域协调发展等重大区域发展战略的持续推进;三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为实施有效有为、覆盖全局全域的区域发展政策提供了有力的制度保障;四是面对新时代我国社会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主要矛盾、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百年奋斗目标,区域发展目标必须锚定高质量发展、中国式现代化和共同富裕,要求在区域经济增长的同时实现社会公平、生态安全、空间协同的多元目标,要求更加聚焦均衡、协调、可持续的战略导向和政策导向;五是数字经济、新质生产力

等新发展要素的迅猛崛起和深度渗透,正在重塑区域竞争与合作的底层逻辑,既为区域协调均衡发展提供了新动能,也对其理论创新提出了新需求(曹俊勇等,2025)。

就其研究意义而言,在理论层面,本研究是对构建中国特色区域经济学自主知识体系的一次积极尝试。通过重构理论内核与创新评估体系,推动区域发展理论从传统的“趋同一分化”二元对立范式向着“动态均衡—协调”的范式演进,丰富和发展中国式现代化语境下的区域发展理论,增强其对中国区域发展实践的解释力与引领力。在实践层面,本研究所构建的区域协调性均衡发展评估体系可为中央及各级地方政府精准研判区域协调发展现状、识别关键短板、评估政策效能提供科学的量化工具与决策支持,有助于推动区域政策从“粗放式”倾斜向“精准化”协同转变,为提升区域经济社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提供学理支撑。

## 二、理论内核重构

区域协调性均衡发展理论的提出,并非对既有理论的简单修补,而是立足于中国区域发展实践的深刻变革,对传统区域发展理论范式的一次系统性反思与重构。本部分主要基于前述对传统范式的反思与中国经验的提炼,系统重构区域协调性均衡发展的理论内核。其核心在于明确这一理论的根本定位,并在此基础上凝练其核心要义。

### (一)理论定位:共同富裕与社会主要矛盾的空间解决方案

区域协调性均衡发展理论的提出,深植于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发展诉求,具有明确的问题导向与目标导向。其概念及理论体系,是成长春在2015年发表的“长江经济带协调性均衡发展的战略构想”一文中首先提出的,其核心是超越传统的“均衡”与“非均衡”之争,强调通过“协调”引导区域走向更高质量的动态“均衡”(成长春,2015)。2016年和2021年先后出版的《协调性均衡发展——长江经济带发展新战略与江苏探索》和《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重大战略研究》两本专著,则进一步整合与深化了该理论体系。近年来,该理论亦通过学术会议、报刊和英文著作出版等方式走向成熟与国际传播,成为阐释中国区域协调发展战略的一个重要学术范式(成长春等,2021,2023,2024)。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已经转化为“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这一矛盾已经在空间维度上突出表现为区域发展的不平衡(如东中西部梯度差距、南北差距扩大)与单个区域内部发展的不充分(如经济增长与民生改善、生态保护的脱节)。与此同时,“共同富裕”作为中国式现代化的本质要求,其实现必然要求破解这一空间矛盾(孙久文等,2025)。

因此,区域协调性均衡发展,在本质上超越了单纯的经济地理学范畴,是应对社会主要矛盾、扎实推进共同富裕在空间领域的战略理论与行动纲领。它旨在通过强调“协调性”的干预机制(如要素流动、产业协同、制度创新等),主动矫正“不平衡”;通过追求“高质量均衡”的目标状态(涵盖经济、社会、生态等多维福祉),系统性克服“不充分”,最终

实现全体人民在国土空间上共享现代化成果。这一理论定位,使其与传统的“趋同论”或“极化论”产生了根本区别,它将发展的伦理价值(公平、共享)与空间治理的效能目标(高效、可持续)有机统一,体现了“以人为本”的新发展理念(刘云中,2025)。

### (二)理论内核重构的三大逻辑基础

#### 1.区域动态协调逻辑:基于发展过程与发展阶段适配性的差距调节

这是该理论内核的时间维度主线。区域动态协调逻辑以“发展过程与发展阶段适配性”为核心,强调区域差距的“合理区间”与“动态收敛”,而非追求“绝对均等”。其理论内涵包括两点:一是“差距存在的合理性”,不同发展过程与发展阶段的区域需容忍不同程度的差距——欠发达地区初期需依托“增长极培育”(如中西部省会城市)集聚要素,此时适度差距是“效率优先”的必要代价;当区域发展进入高质量阶段时,政策的侧重点就应从“鼓励先富”转向“带动后富”,通过更加积极的协调干预,促使区域差距进入“收敛优化”通道(姬旭辉,2020)。二是“协调干预的时效性”,协调干预需精准匹配差距演变趋势——当差距超出“合理区间”或呈现“固化趋势”,需及时介入干预,避免“马太效应”加剧(欧向军等,2004)。总之,协调性均衡绝非追求瞬时、绝对的空间均等,而是一个基于发展规律、有节奏、有重点的动态调节过程。

#### 2.区域制度赋能逻辑:政府与市场协同破解区域壁垒

这是该理论内核的机制维度核心。它超越了“市场万能”或“政府万能”的简单争论,突出强调“有效市场”与“有为政府”的有机协同(韩晶等,2022)。在区域协调性均衡发展中,政府通过跨区域协调机制与生态补偿制度等“有为”干预,破解市场分割与外部性失衡;市场则在要素配置中发挥决定性作用,形成“有效”驱动。二者协同赋能,成为实现“非均衡→协调干预→协调性均衡”演进路径的核心机制。其核心机制包括两类:一是构建“跨区域协调制度”,以有效解决“市场分割”与“协同不足”问题。例如,长三角地区“三级运作、统分结合”的一体化协调机制,通过“规划共编、政策协同、项目共建”打破省际行政壁垒;二是“外部性补偿制度”,以有效解决“生态保护”与“利益失衡”问题。例如,新安江流域建立的“跨省生态补偿机制”。

2012—2023年,新安江流域水质持续保持Ⅱ类以上,安徽获得补偿资金超50亿元,既保护了生态,又平衡了上下游利益关系,有效破解了“上游保护、下游受益”的市场失灵困境;三是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以从根本上缩小区域间的人口福祉差距,阻断贫困的代际传递。总之,趋于市场适配与机制协同的政策设计与制度安排在此成为连接“非均衡”现状与“均衡”目标的核心桥梁和赋能工具。

### 3.区域要素升级逻辑:新质生产力载体重构与空间互动

这是该理论内核的动力维度革新。数字要素、绿色技术、创新网络等新质生产力载体,不仅重构要素流动与空间互动机制,更通过打破地理约束、重塑价值导向,为后发地区实现“换道超车”提供可能,是推动区域协调性均衡向高级形态跃升的关键变量。具体表现为三方面:一是数字要素打破“地理空间约束”,推动要素配置从“单向集聚”向“双向流动”转型,为边缘地区接入全国乃至全球市场提供了“数字天路”,降低了后发地区的创新门槛(王家庭等,2023);二是绿色要素重塑“发展价值导向”,推动区域发展从“总量优先”向“质量优先”转型。如绿色要素的价值化(如碳交易、生态产品价值实现等),为生态优势地区提供了将“绿水青山”转化为“金山银山”的新路径;三是创新要素强化“协同网络”。新要素的流动与聚合不再完全遵循传统的地理衰减规律,可能催生出多中心、网络化的创新空间结构(李国平,2019),为打破传统“核心-边缘”结构、实现更普惠更绿色的协调性均衡发展提供了全新的可能。

#### (三)三大核心维度解析

区域协调性均衡发展的核心内涵是一种以制度协调为保障、要素协同为动力、空间融合为载体、质量均衡为目标的高质量动态发展状态,可具体展开为以下三个核心维度。

##### 1.均衡维度:要素配置的优化与共享

此维度关注各类生产要素在区域间的流动效率与配置格局。它不仅包括生产资料、资本、劳动力等传统要素能否克服制度障碍实现更高水平的自由流动,更强调数据、技术、绿色资本等新要素的配置效率与普惠性。一个理想的均衡状态,并非所有要素均匀分布,而是要素能根据各地区比较优势实现高效集聚与协同共享,最终体现为全要素生产

率的整体提升以及区域间人均收入和发展机会差距的持续收敛。

##### 2.协调维度:空间结构的优化与互动

此维度关注不同尺度、不同类型区域之间的功能组织与结构关系。其核心是打破行政分割,构建“城市群—都市圈—城市—县域”等多层次、高效率、网络化的空间协同体系。在城市群和都市圈尺度,重点是核心城市与周边地区的同城化、功能疏解与产业协作。在更大区域尺度,重点是破解核心区与边缘区、生态脆弱区与发展区的对立关系,通过基础设施互联互通、产业链供应链协同、生态环境共保联治等,将边缘区和生态区有机嵌入国家发展大局,变“短板”为“潜力板”,形成优势互补、高质量发展的区域经济布局。

##### 3.融合维度:发展目标的多元与统一

此维度是理论内核的价值归宿,旨在避免陷入“唯GDP”的单一均衡误区。它强调经济增长、民生改善、生态保护三大目标的深度融合与均衡统一,其实现依赖两方面的融合:一是制度融合,即跨区域的产业分工协同机制、利益分配机制、生态补偿机制、公共服务供给机制等是否健全并能有效运转,为实现多目标均衡提供制度保障;二是发展成果融合,即发展的最终成果是否切实体现为区域居民福祉的普遍提升,是否实现了物质文明、精神文明和生态文明的协同进步。真正的区域协调性均衡,最终必须落实到区域高质量发展和人的全面发展上,体现为中国式现代化所要求的实现全体人民共同富裕、人与自然和谐共生。

#### (四)重构后的理论内核框架

在回顾总结区域协调性均衡发展概念提出的渐进过程、理论内核重构的三大逻辑基础以及对前期研究成果再思考、再认识的基础上,本文认为更加完备的“(中国)区域协调性均衡发展”概念可以界定为:区域协调性均衡发展是立足于硕大时空尺度与人口体量的区域整体和协调性、均衡性两个分析侧面,破解区域发展不平衡、不协调、不可持续的难题,以实现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基础设施通达程度比较均衡、人民生活水平大体相当、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发展目标的区域发展状态和过程。本质上是缩小区域、城乡之间的不合理差距、协调人与自然之间的不和谐关系,是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的区域刻画和区域映射。区别于区域均

衡发展侧重“结果均等”，核心关注要素配置、经济总量、公共服务等维度的水平趋同，但静态化、单一化特征是其主要缺陷(陈秀山等, 2020);也区别于区域协调发展则侧重“过程协同”，核心关注人口、经济、社会、生态等子系统间的互动适配，强调打破壁垒、优势互补，但其对“均衡”目标的聚焦不足(孟越男等, 2020);而区域协调性均衡发展是二者的辩证统一，既吸纳区域均衡发展的“多维均等目标”，又融入区域协调发展的“主动协同过程”，克服了前者“重结果轻过程”与后者“重过程轻目标”的局限，是契合中国式现代化需求的新型区域发展形态。

其核心要义包括一个根本保证、一对核心关系和一个价值归宿，从而构成了其内涵的本质属性。

### 1. 根本保证: 战略性制度供给与高效协调体系

实现区域协调性均衡发展, 依赖一套能够统筹资源、破解行政壁垒、提供战略引导的多层次制度体系。这一体系构成其最坚实的制度基础与实践保障。一是战略性资源的统筹配置体系。国家层面的资源与资产统筹能力, 及独立完整的产业与治理体系, 为跨区域要素流动与宏观布局提供了坚实的物质与制度基础;二是跨区域协调与动员的制度能力。高效的中央协调机制, 能够实施“全国一盘棋”的空间治理, 具备集中资源应对重大区域问题、推动“一方有难八方支援”互助协同的强大组织动员能力, 这是克服地方本位、实现整体利益最优化的关键组织保障;三是体现在对区域发展、区域治理、区域重大事务的“战略性制度供给”, 包括制定并推动京津冀协同发展、长三角一体化等“区域重大战略”, 发挥核心增长极的引领作用;通过中央财政转移支付、东西部协作等“区域互助机制”, 支持欠发达地区发展;及创新性地建立跨省生态补偿、省际协商合作等“区域协调机制”, 破解行政区划分割, 成为区域协调性均衡发展最有力的推动力量。

### 2. 核心关系: “协调性”与“均衡性”的辩证统一

这是理论内核的学理枢纽与逻辑核心。必须明确, “协调性”与“均衡性”并非两个独立甚至对立的范畴, 而是在动态发展过程中相互依存、相互促进的辩证统一体。均衡性侧重于发展的“状态”与“结果”。它指向多维发展结果在区域间及区域内部的动态平衡与差距收敛。这种“均衡”绝非低水平的绝对均等, 而是与各地区主体功能定位相适应的高水平、动态均衡。例如, 重点生态功能区与城

市化地区在GDP总量上不必均衡, 但在基本公共服务、居民收入水平上应趋向均衡。协调性侧重于发展的“过程”与“机制”。它指通过规划、政策、市场等手段, 主动调整和优化区域间的要素流动、功能分工、产业链接和利益分配关系。其目标是破除壁垒、促进融合, 形成优势互补、合作共赢的格局。例如, 京津冀通过疏解非首都功能、构建创新链与产业链深度融合, 就是在重塑区域内部的协调关系。二者构成“手段—目标”的闭环。“协调”是通往“均衡”的必由之路, 没有主动的、制度化的协调(如统一大市场建设、产业转移协作), 市场自发的力量往往加剧分化, 难以实现高质量的均衡。反之, “均衡”是检验“协调”成效的根本标准, 协调政策的最终效果必须体现在区域差距的收敛、发展成果的共享上。它们的关系可概括为: 以持续的制度化和市场化的“协调”过程, 推动实现螺旋式上升的“高质量均衡”目标。

### 3. 价值归宿: 以人为本的融合发展与福祉提升

无论是宏观的要素均衡配置, 还是中观的空间结构协调, 其成效最终必须落实到不同区域居民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的融合与提升上。这具体体现为两个“融合”。一是发展目标的融合: 坚决摒弃“唯GDP”论, 推动经济增长、民生改善(如基本公共服务可及性)、生态宜居(如环境质量)等多维目标的协同实现。例如, 长江经济带发展不仅追求经济总量增长, 更将“生态优先、绿色发展”和“保护传承弘扬长江文化”置于核心地位, 体现了多元价值的融合。二是发展成果的融合: 通过有效的制度安排(如跨区域社保结转、教育医疗资源合作等), 确保发展成果能够被所有区域的居民相对公平地分享, 实现区域居民生活品质 and 可行能力的趋同。这是检验区域协调性均衡发展是否成功的“金标准”。

综上, 重构后的理论内核是一个以三大逻辑为基础、三大维度为支撑、三大属性为根本的有机整体(见图1)。它以应对社会主要矛盾、实现共同富裕为根本宗旨;以战略性制度供给与高效协调体系为根本保证;以“协调性”与“均衡性”的辩证统一为核心逻辑, 以区域协调性均衡发展为终极目标, 以以人为本的融合发展与福祉提升为最终价值归宿。这一框架为科学评估区域发展状态、诊断问题、设计干预政策提供了坚实的学理基础。



制的意见》中提出的“围绕努力实现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基础设施通达程度比较均衡、人民基本生活保障水平大体相当”的三大目标,具体设计了“人民生活水平”“基本公共服务”“基础公共设施”等3个二级指标和10个三级指标。

“协调度”的构建依据是区域发展所必然涉及的产业、城镇、社会、人与自然等四大重点关系领域,具体设计了“产业协调”“城镇协调”“社会协调”“人与自然协调”等4个二级指标和10个三级指标。

“融合度”的构建依据则是2018年4月26日在武汉召开的深入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座谈会明确要求的“努力把长江经济带建设成为生态更优美、交通更顺畅、经济更协调、市场更统一、机制更科学的黄金经济带”的五个“更”的美好愿景,作为区域均衡性与区域协调性在“融合共生”耦合机制下所达到的理想状态。具体设计了“生态优美”“交通顺畅”“经济协调”“市场统一”“机制科学”等5个二级指标和10个三级指标。

### (三)评估方法

为综合处理多维度指标信息并实现动态监测,拟采用以下方法组合。

指标权重确定:熵权法。为避免人为主观赋权的偏差,采用客观赋权法中的熵权法,根据各指标值的离散程度计算其权重,离散程度越大,说明该指标对评估结果的影响越大,赋予的权重也越高。

综合水平测算:TOPSIS模型(逼近理想解排序法),用于计算各省市或区域每年的协调性均衡发展综合得分。该模型通过测算评估对象与“正理想

解”(最优解)和“负理想解”(最劣解)的距离来进行相对优劣排序,能充分利用原始数据信息,精确反映各评估对象的动态相对水平。

空间效应分析与动态监测:空间计量经济模型。为检验区域间是否存在空间溢出效应或协同效应,可借助ArcGIS空间自相关分析、冷热点分析等模块,将相邻地区的协调性均衡发展水平作为解释变量,分析本地区发展是否受到周边地区的显著影响,从而从动态关联视角深化评估结论。同时,利用多年份面板数据,通过上述方法进行逐年测算,可绘制出各地区协调性均衡发展水平的动态演进图谱,实现长期监测与趋势预测。

## 四、实证分析框架

### (一)评价区域选择

本文选择长江经济带作为评价区域,原因是长江经济带发展是习近平总书记亲自谋划、亲自部署、亲自推动的国家重大区域战略,是我国国土空间最重要的流域经济带,连接着中西部与东部沿海,在我国区域协调发展格局中具有不可替代的战略地位。评价单元为沿江11省市的110个地级及以上城市,其中下游地区41个,中游地区36个,上游地区33个,未包括湖北恩施,湖南湘西,四川阿坝、凉山、甘孜,贵州黔东南、黔南、黔西南,云南德宏、怒江、迪庆、大理、楚雄、红河、文山、西双版纳等民族自治州以及湖北省仙桃、潜江和天门市等三个直管县(见表2)。

表2 长江经济带协调性均衡发展指数评价区域

省级	地级及以上城市(共计110个地级市,未包含民族自治地区)
上海	上海(1)
江苏	南京、无锡、徐州、常州、苏州、南通、连云港、淮安、盐城、扬州、镇江、泰州、宿迁(13)
浙江	杭州、宁波、温州、嘉兴、湖州、绍兴、金华、衢州、舟山、台州、丽水(11)
安徽	合肥、淮北、亳州、宿州、蚌埠、阜阳、淮南、滁州、六安、马鞍山、芜湖、宣城、铜陵、池州、安庆、黄山(16)
江西	南昌、景德镇、萍乡、九江、新余、鹰潭、赣州、吉安、宜春、抚州、上饶(11)
湖北	武汉、黄石、十堰、宜昌、襄阳、鄂州、荆门、孝感、荆州、黄冈、咸宁、随州(12)
湖南	长沙、株洲、湘潭、衡阳、邵阳、岳阳、常德、张家界、益阳、郴州、永州、怀化、娄底(13)
重庆	重庆(1)
四川	成都、自贡、攀枝花、泸州、德阳、绵阳、广元、遂宁、内江、眉山、南充、乐山、宜宾、广安、达州、雅安、巴中、资阳(18)
贵州	贵阳、六盘水、遵义、安顺、毕节、铜仁(6)
云南	昆明、曲靖、玉溪、保山、昭通、丽江、普洱、临沧(8)

资料来源:作者根据《中国城市年鉴2024》《中国城市建设统计年鉴2023》、2024年各省市统计年鉴、相关企业2023年年报及国家统计局官方网站数据。

(二)数据来源与处理说明

数据主要来源于《中国城市年鉴2024》《中国城市建设统计年鉴2023》、2024年各省市统计年鉴、相关企业2023年年报及国家统计局官方网站等权威机构统计资料。针对部分缺失的数据,采用多年回归或插值等方式处理。针对原始数据单位不统一问题,采用最大值和最小值法进行标准化处理,以消除量纲对计算结果可能造成的影响。

(三)结果分析与政策含义

基于对2023年长江经济带110个城市协调性

均衡发展指数及其年度变化的深度挖掘(见表3),本部分超越对得分与排名的简单描述,致力于结合具体数据,从“动态协调—制度赋能—要素升级”三大理论逻辑出发,对区域格局进行数据化、机制化的实证诊断。

1.梯度格局固化与动态协调的阶段性跃迁

指数空间分布(见图3)确证了“东高西低”的梯度格局,但年度变化(见图4)揭示了这一格局下的动态异质性。上海(0.812)作为龙头,其总分约是末位城市(如云南临沧,0.302)的2.7倍,显示了巨大的

表3 2023年长江经济带协调性均衡发展总指数得分及与2022年对比表

排名	城市	得分	排名	城市	得分	排名	城市	得分
1-	上海	4.3045	38↓	株洲	0.9793	75↓	玉溪	0.7829
2-	苏州	2.4754	39↓	淮安	0.9763	76↓	衡阳	0.7811
3-	南京	2.2623	40↓	萍乡	0.975	77↑	咸宁	0.7672
4-	杭州	2.2389	41↑	景德镇	0.9437	78↓	安庆	0.7543
5↑	成都	1.9341	42↑	九江	0.9297	79↓	广元	0.7465
6↑	无锡	1.857	43↓	赣州	0.9282	80↓	常德	0.7376
7↓	武汉	1.8325	44↑	襄阳	0.9185	81↑	六安	0.7299
8-	宁波	1.7724	45↓	孝感	0.9067	82↓	娄底	0.7261
9-	重庆	1.6392	46↓	黄山	0.9059	83↑	资阳	0.7229
10↑	常州	1.627	47↓	连云港	0.8988	84↓	郴州	0.7178
11↓	合肥	1.5823	48↑	上饶	0.8974	85↑	眉山	0.7082
12-	长沙	1.4602	49↓	宣城	0.8967	86↑	保山	0.7012
13-	嘉兴	1.4411	50↓	丽水	0.8966	87↑	安顺	0.6994
14↑	绍兴	1.3568	51↓	蚌埠	0.8947	88↑	内江	0.6963
15-	南昌	1.3447	52↑	十堰	0.8869	89↑	阜阳	0.692
16↓	南通	1.3331	53↓	滁州	0.8861	90↑	六盘水	0.6896
17↑	芜湖	1.3122	54-	宜春	0.8831	91↑	铜仁	0.6798
18-	舟山	1.251	55↑	吉安	0.8805	92↓	南充	0.6763
19↓	湖州	1.2395	56↓	湘潭	0.873	93-	达州	0.6747
20↑	温州	1.2218	57↑	德阳	0.8696	94↑	曲靖	0.6633
21↑	贵阳	1.1994	58↓	盐城	0.8611	95↑	随州	0.6605
22↓	镇江	1.194	59↑	自贡	0.8567	96↓	益阳	0.6517
23↑	鄂州	1.1532	60↑	遵义	0.8442	97↓	黄冈	0.6507
24↑	金华	1.1166	61↓	绵阳	0.8369	98↓	广安	0.6483
25↓	台州	1.1084	62↓	攀枝花	0.8317	99↑	巴中	0.6458
26↓	扬州	1.1063	63↓	淮北	0.8314	100↑	宿州	0.6442
27↓	衢州	1.081	64↑	抚州	0.8287	101↓	永州	0.643
28↑	马鞍山	1.0756	65↑	荆门	0.8204	102↓	丽江	0.6371
29↑	铜陵	1.0631	66↑	宜宾	0.818	103↓	怀化	0.6341
30↓	昆明	1.0575	67↑	荆州	0.8107	104↑	亳州	0.6269
31↓	泰州	1.0494	68↓	岳阳	0.8093	105↓	普洱	0.6043
32↑	黄石	1.0396	69↑	乐山	0.8004	106↓	张家界	0.5945
33↑	鹰潭	1.0395	70↑	泸州	0.7995	107↑	邵阳	0.5772
34↑	新余	1.0232	71↓	池州	0.7945	108↓	毕节	0.5563
35↑	宜昌	1.0199	72↓	雅安	0.7903	109-	昭通	0.5496
36↑	宿迁	1.0042	73↑	淮南	0.7878	110-	临沧	0.3895
37↓	徐州	0.9893	74↑	遂宁	0.7845			

数据来源:表中数据主要基于《中国城市统计年鉴2024》《中国城市建设统计年鉴2023》、2024年各省市统计年鉴、相关企业2023年年报及国家统计局官方网站等权威机构统计资料,经前述评估方法综合计算得出。

绝对差距。下游高值区的“融合驱动”：以上海、杭州、南京为代表的下游核心城市，其高总分不仅源于“均衡度”（如2023年，上海市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84,834元，是全国平均水平的2.16倍，在长江经济带乃至全国处于绝对领先地位），更关键的是，在“融合度”上表现突出。这些城市已超越单纯的经济规模竞争，进入以科技创新、生态品质、市场一体化等高质量要素驱动的新阶段，契合“要素升级逻辑”。中游“枢纽区”的“制度驱动”跃升：图4中，鄂州（指数增幅+0.045，排名上升显著）、萍乡、宜春等成为年度“亮点”。这些城市多位于长江中游，其跃升并非源于经济总量突变，而是重大制度干预与基础设施投入的直接反映。例如，鄂州受益于亚洲首个专业货运枢纽机场[花湖机场，2023年累计开通货运航线55条（含国际10条），完成货邮吞吐量24.53万吨，其中国际货邮4.63万吨]投入运营，深度融入武汉都市圈，是“交通更顺畅”与“产业协调”维度受政策强力驱动的典型。这生动诠释了“制度赋能逻辑”如何通过精准干预，在特定节点催生“协调性”的快速提升。上游地区的“基础均衡”挑战：上游多数城市指数处于中低位且年际变化平缓。其短板集中在“均衡度”的“基础公共设施”和“产业协调”指标上。如2023年临沧市GDP总量在云南省内排名相对靠后，人均GDP处于省内末位梯队，虽然全市绿色有机产品认证面积达326.41万亩，但这类生态产品的市场化、价值化路径仍不畅通。这表明，上游地区仍处于夯实发展基础、培育本地增长极的阶段，“动态协调逻辑”要求对该地区的政策重点应放在弥补基础设施与产业配套的历史欠账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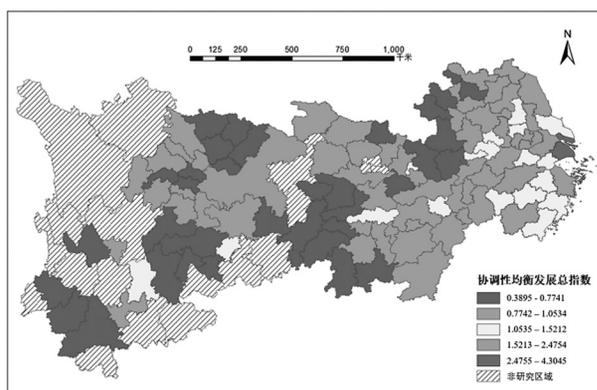


图3 2023年长江经济带协调性均衡发展总指数的空间分布图

数据来源：同表3，经ArcGIS空间分析模块绘制得出。

## 2. 制度赋能效果的差异化显现与复合维度存在短板

制度干预的效果存在显著的区域与维度差异，仅关注总分会掩盖深层问题。“硬联通”赋能见效快，“软联通”赋能效果明显：如鄂州的案例所示，机场、高铁等重大基础设施（“硬联通”）能迅速提升相关城市的交通与产业协调水平。然而，部分传统下游优势城市（如泰州、盐城）指数出现相对下滑，暗示在长三角一体化深化阶段，若不能在市场规则统一、科技创新协同、生态共保等“软性”制度创新上取得突破，原有优势可能被稀释。“融合维度”成为普遍的制度性短板，对指数排名后30%的城市（主要集中于上游）进行分维度解构发现，其“融合度”得分普遍显著低于“均衡度”与“协调度”。这揭示了当前区域协调中最深刻的矛盾，即生态保护、经济增长与民生改善的多目标协同机制尚未健全。上游地区作为生态屏障，在“生态优美”指标上其有自然本底优势，但在将生态优势转化为经济优势（“经济协调”）以及通过市场化生态补偿实现利益共享（“机制科学”）方面，存在严重的制度供给不足。

## 3. 要素升级的动力转换与潜在挑战

从要素维度剖析，长江经济带的协调发展正经历着一场深刻的动力转换。下游高分段城市发展动力已切换至“要素升级逻辑”，依靠科技创新、绿色金融、数据要素等新质生产力，在高质量发展中实现多目标均衡，面临的压力主要来自全球竞争和制度型开放。中游地区不少城市多为“制度赋能逻辑”起主导作用。依靠重大战略项目（如枢纽机场）、区域性生态补偿或产业协作政策，在短期内显著改善了交通、产业或生态等某一维度的协调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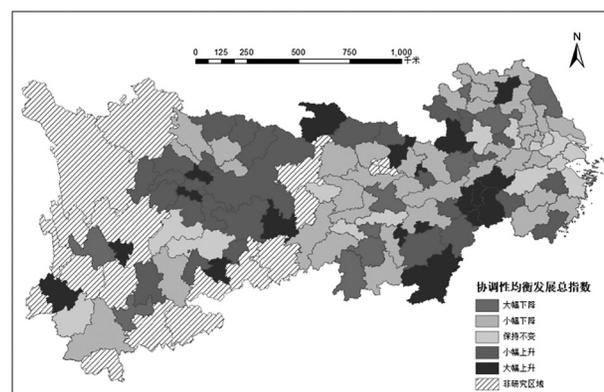


图4 2023年长江经济带协调性均衡发展总指数较上一年度变化情况

数据来源：同表3，经ArcGIS空间分析模块绘制得出。

上游低分段城市则面临“动态协调逻辑”中基础阶段的综合挑战,具体体现在生态产品价值实现路径不畅,“绿水青山”难以转化为“金山银山”;跨省横向生态补偿机制不完善,保护者与受益者利益失衡;承接产业转移的能力与配套不足,导致“产业协调”水平低。

#### 4.政策启示

2023年长江经济带的评估实证表明,区域协调性均衡发展是一个遵循动态协调、制度赋能、要素升级三大逻辑的复杂系统过程。当前格局总体符合区域发展的阶段性规律,但极差先降后升的波动警示区域差距有再度扩大的风险。如图5所示,未来政策应更侧重于:强化分类指导,对下游地区重在制度型开放与原始创新,对中游地区重在产业升级与承东启西,对上游地区重在巩固生态屏障的同时通过精准补偿与能力培育拓展发展路径;创新制度供给,重点破解制约融合维度的体制机制障碍,如量化横向生态补偿标准、东西协作共建跨区域飞地园区、推进社保医保跨省无缝结转等;赋能要素升级,在新基建布局、绿色金融、数据要素市场培育等方面适当向中上游倾斜,助力其接入新发展格局,最终推动实现真正意义上的区域高质量动态协调均衡;构建调控机制,依托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数字技术,构建“区域协调性均衡发展智慧监测平台”,对“均衡—协调—融合”三维指数进行实时追踪、可视化呈现与智能诊断,对区域差距扩大、协调机制失灵、融合进程受阻等风险进行早期识别与预警,实现从“事后评估”向“事前预警、事中干预”的转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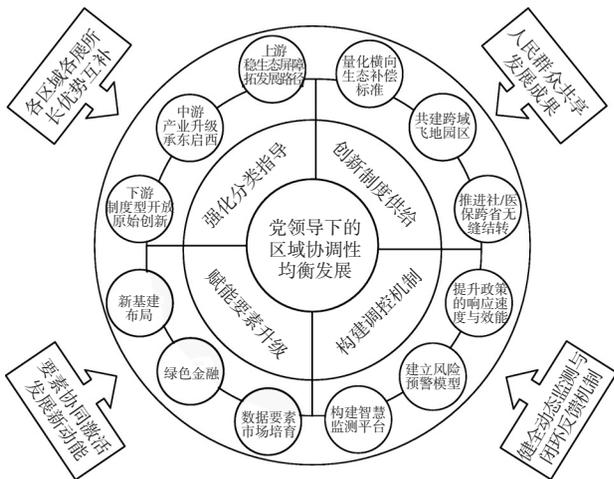


图5 中国区域协调性均衡发展未来政策方向与实践路径  
资料来源:作者整理。

## 五、主要结论

本文围绕“区域协调性均衡发展的理论内核重构与评估体系创新”展开系统研究,基于对中国区域发展实践的理论反思与长江经济带的实证检验,形成如下主要结论。

突破传统理论范式,构建以“动态协调—制度赋能—要素升级”为核心逻辑的区域协调性均衡发展分析框架。区域协调性均衡发展是中国在区域发展理论与区域治理实践领域的重要创新,其既植根于经典区域经济学理论框架,又紧密结合中国国情和发展需求,形成了具有中国特色的理论范式。动态均衡观的引入:传统理论如新古典均衡增长理论强调市场自发调节下的趋同,而佩鲁的极化理论和弗里德曼的核心—边缘模型则强调非均衡发展的必然性。区域协调性均衡发展提出“协调”与“均衡”的动态统一,既承认非均衡发展的阶段性,又强调通过制度设计推动区域间差距收敛,形成“非均衡→协调干预→协调性均衡”的演进路径,突破了静态均衡与非均衡的二元对立。突出“发展过程与发展阶段适配性”“政府与市场协同”“新质生产力驱动”等三大逻辑基础。这一范式转变不仅丰富了中国区域经济学的自主知识体系,也为理解京津冀、长三角等国家战略的区域实践提供了更具解释力的理论工具。

创新区域发展评估体系,建立多维、动态、可操作的评价系统,实现从理论到政策的桥梁搭建。基于重构的理论内核框架,本文构建了包含“均衡度—协调度—融合度”三维一体的区域协调性均衡发展评估指标体系,涵盖了经济、社会、生态等多重系统,并采用熵权—TOPSIS—空间计量模型相结合的方法实现动态监测与政策诊断。该评估体系克服了传统评估偏重经济指标、缺乏动态性与政策关联性的局限,尤其强调对“协调性”机制与“融合性”制度的测度,为区域政策制定提供了可量化、可比较、可跟踪的科学工具,提升了治理精准性。

实证结果表明长江经济带呈现梯度格局与制度驱动的典型特征,凸显区域分类治理的必要性。长江经济带110个城市的区域协调性均衡发展指数呈“东高西低”梯度分布,与“动态协调逻辑”高度吻合;鄂州、萍乡等城市的跃升印证了“制度赋能”的

有效性,而部分下游城市排名下滑则警示了制度创新停滞的风险;上游地区在“融合维度”表现薄弱,揭示出生态保护与经济发展失衡的深层矛盾。建议实施差异化政策,下游侧重制度型开放与创新策源,中游突出产业协同与枢纽建设,上游强化生态补偿与能力培育。

理论研究的初创性与实证分析的局限性。本文构建的理论框架主要侧重于中宏观层面的机制阐释,在理论的系统整合方面仍存在拓展空间。例如,理论内核中“动态协调”“制度赋能”“要素升级”三大逻辑之间的内在联系与相互作用机制,仍需通过更形式化的模型进行系统刻画,以增强理论的可推演性与严谨性。此外,当前的实证研究主要聚焦长江经济带,未来可进一步拓展至其他四个国家重大战略区域并深化彼此的战略关系分析,加强与国际区域治理理论(如欧盟结构基金、美国区域再平衡政策)的比较与对话,推动中国区域发展范式走向世界。后续研究还需引入大数据、企业微观数据等多元来源,深化“制度—行为—绩效”的机制检验,并开展跨流域、跨国家的对比研究,以期对该理论的普适性与特殊性进行更多实证案例的检验与修正,形成一套更具层次性和分类指导意义的理论体系,更好彰显出中国学术话语体系的建构能力与实践解释力。

## 参考文献

- [1]BALL L, MANKIW N G. Market power in neoclassical growth models[J]. *The Review of Economic Studies*, 2023, 90(2):572-596.
- [2]BEN-DAVID D, LOEWY M B. Trade and the neoclassical growth model[J]. *Journal of economic integration*, 2003: 1-16.
- [3]BOIANOVSKY M, HOOVER K D. The Neoclassical Growth Model and Twentieth-Century Economics [J]. *History of Political Economy*, 2009, 41.
- [4]HIRSCHMAN A O. Rival interpretations of market society: Civilizing, destructive, or feeble?[J]. *Journal of economic literature*, 1982, 20(4):1463-1484.
- [5]KEYNES J M. Alfred Marshall, 1842—1924 [J]. *The Economic Journal*, 1924, 34(135):311-372.
- [6]MYRDAL G. What is development? [J]. *Journal of Economic Issues*, 1974, 8(4):729-736.
- [7]PERROUX F. Note sur la notion de “pôle de croissance” [J]. *Économie appliquée*, 1955, 8(1):307-320.
- [8]SOLOW R M. A contribution to the theory of economic growth[J]. *The quarterly journal of economics*, 1956, 70(1):65-94.
- [9]SWAN T W. Growth models: of golden ages and production functions [C]. *Economic Development with Special Reference to East Asia: Proceedings of a Conference Held by the International Economic Association*. London: Palgrave Macmillan UK, 1964:3-18.
- [10]习近平.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 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而团结奋斗——在中国共产党第二十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R/OL].[2022-10-25]. [Http://www.gov.cn/xinwen/2022-10/25/content-5721685.htm](http://www.gov.cn/xinwen/2022-10/25/content-5721685.htm).
- [11]安虎森.高级区域经济学(第五版)[M].大连: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2023.
- [12]安树伟.区域发展战略、区域协调发展战略、区域重大战略[J]. *中国投资(中英文)*, 2025 (Z5).
- [13]薄文广,安虎森,李杰.主体功能区建设与区域协调发展:促进亦或冒进[J]. *中国人口·资源与环境*, 2011(10).
- [14]曹俊勇,张乐柱,何健诚,等.新质生产力与城乡均衡发展:耦合协调、区域差异与动态演进[J]. *云南农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 2025 (1).
- [15]陈秀山,石碧华.区域经济均衡与非均衡发展理论[J]. *教学与研究*, 2000 (10).
- [16]成长春,徐长乐,叶磊,等.长江经济带协调性均衡发展水平测度及其空间差异分析[J]. *长江流域资源与环境*, 2022 (5).
- [17]成长春,徐长乐等.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重大战略研究[M].北京:人民出版社,2017.
- [18]成长春,杨风华等.协调性均衡发展:长江经济带发展新战略与江苏探索[M].北京:人民出版社,2016.
- [19]成长春.推动郑州航空港区协调性均衡发展,引领国家战略功能区建设 [EB/OL].2024-11-14.[https://m.thepaper.cn/baijiahao\\_29361162](https://m.thepaper.cn/baijiahao_29361162).
- [20]成长春.长江经济带协调性均衡发展的战略构想[J]. *南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15(1).
- [21]成长春.纵深推进区域协调发展[N]. *光明日报*, 2024-8-15.
- [22]楚旋,吁婷.人才支撑力与区域经济高质量发展:协调发展内涵、互动机制及影响要素 [J]. *经济研究参考*, 2023(7).
- [23]韩晶,蓝庆新.新发展阶段绿色发展的理论逻辑与实践路径[J]. *北京师范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22 (2).
- [24]姬旭辉.从“共同富裕”到“全面小康”:中国共产党关于收入分配的理论演进与实践历程[J]. *当代经济研究*, 2020(9).
- [25]贾若祥,窦红涛,党丽娟.新时代中国区域协调发展:实践探索、理论创新与未来展望[J]. *北京行政学院学报*,

- 2025(5).
- [26]李国平. 着力打造长三角多中心网络化空间结构[J]. 人民论坛·学术前沿, 2019(4).
- [27]林凌, 刘世庆. 西部大开发必须坚持的重要战略: 让一部分地区、一部分人先富起来[J]. 中国工业经济, 2000(12).
- [28]林毅夫. 自生能力、经济转型与新古典经济学的反思[J]. 经济研究, 2002(12).
- [29]刘晶, 杨怡帆. 数据要素流动对区域协调发展的影响机理研究[J]. 管理学刊, 2025(3).
- [30]刘奎兵, 彭娟, 王欢芳, 等. 中国制造业产业链现代化水平测度及动态演变分析[J]. 重庆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25(4).
- [31]刘嗣方.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重要论述的内涵要义、内蕴方法及创新贡献[J]. 改革, 2024(2).
- [32]罗琼. 面向中国式现代化的实践向度: 推进长江经济带高质量发展与高水平保护路径研究[J]. 治理现代化研究, 2024(3).
- [33]孟越男, 徐长乐. 区域协调性均衡发展理论及我国实践[J]. 甘肃社会科学, 2020(4).
- [34]欧向军, 顾朝林. 江苏省区域经济极化及其动力机制定量分析[J]. 地理学报, 2004(5).
- [35]宋晓晴, 杨武, 王玲. 我国产业“换道超车”实现程度测度研究: 基于汽车产业主流技术轨道的实证分析[J]. 科学学研究, 2025(10).
- [36]孙海燕, 王富喜. 区域协调发展的理论基础探究[J]. 经济地理, 2008(6).
- [37]孙久文, 董红燕. 区域协调发展的新趋势、新模式与动力机制[J]. 改革, 2025(5).
- [38]孙久文, 张泽邦, 殷赏. 面向中国式现代化的区域经济发展特征与战略选择[J]. 北京行政学院学报, 2025(1).
- [39]王家庭, 沈岩. 数字经济缓解区域塌陷的影响效应及作用机制研究: 基于“本地效应”与“空间效应”的分析[J]. 城市问题, 2023(12).
- [40]王钊, 杨山, 刘帅宾. 基于复杂网络的长三角城市对外服务群落结构研究[J]. 生态学报, 2018(6).
- [41]魏后凯. 构建中国特色的新区域经济学[J]. 区域经济评论, 2024(5).
- [42]吴易风. 经济增长理论: 从马克思的增长模型到现代西方经济学家的增长模型[J]. 当代经济研究, 2000(8).
- [43]吴雨星, 吴宏洛. 马克思经济发展质量思想及其中国实践: 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理论渊源[J]. 当代经济管理, 2021(11).
- [44]武英涛, 刘艳苹. 习近平新时代区域协调发展的思想研究[J]. 上海经济研究, 2019(6).
- [45]杨承训. 系统协调多维汇力的区域发展理论: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一大创新[J]. 当代经济研究, 2017(10).
- [46]张敦富, 覃成林. 中国区域经济差异与协调发展[M]. 北京: 中国轻工业出版社, 2001.
- [47]钟文, 钟昌标, 郑明贵. 差别化土地政策对区域协调发展的影响及机制研究: 基于土地资源“三位一体”属性视角[J]. 经济与管理, 2021(2).
- [48]周泽红, 郭劲廷. 以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推动区域协调发展的政治经济学分析[J]. 马克思主义与现实, 2024(2).

## The Construction of An Independent Knowledge System: Theoretical Kernel and Assessment System for Regionally Coordinated and Balanced Development

Cheng Changchun Ye Lei Yang Fenghua

**Abstract:** In response to the significant practical need for China's regional development to transition from "non-equilibrium catch-up growth" to "coordinated and balanced development," and in an attempt to move beyond the explanatory limitations of traditional regional economic theories, this paper—based on the strategic plans outlined at the Fourth Plenary Session of the 20th CPC Central Committee regarding "optimizing regional economic layouts and promoting coordinated regional development"—systematically reconstructs the theoretical core of "coordinated and balanced regional development" and innovates its evaluation framework. Theoretically, it moves beyond the "convergence-divergence" dichotomy by establishing an analytical framework centered on "institutional empowerment, factor upgrading, dynamic equilibrium, and coordinated development." This framework elucidates China's unique pathway from "unbalanced development" to "coordinated intervention" and ultimately to "coordinated balance." In terms of the assessment system, a multidimensional dynamic evaluation framework incorporating dimensions of balance, coordination, and integration is developed, employing an entropy-weighted TOPSIS-spatial econometric model for comprehensive measurement. An empirical analysis of 110 cities in the Yangtze River Economic Belt reveals a distinct east-high, west-low gradient pattern in regional development, with significant effects from institutional interventions and new factor-driven growth. However, upstream regions continue to face deep-seated constraints in balancing ecological, developmental, and livelihood considerations. By integrating theoretical reconstruction with practical innovation, this study aims not only to provide a scholarly foundation for interpreting the efficacy of China's regional economic governance but also to propose a novel paradigm for regional relations in governance.

**Key Words:** Regionally Coordinated and Balanced Development; Theoretical Kernel; Assessment System; New Quality Productive Forces; Chinese Modernization

(责任编辑:平萍)